

江苏省体育局文件

苏体综〔2023〕7号

江苏省体育局关于创建 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的指导意见

各设区市体育局，各有关单位：

体育赛事作为城市形象的有效载体，能够推动城市发展，提升城市品牌和影响力。近年来，各地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根据本地资源禀赋条件，着力打造具有地方人文、自然资源特点，服务经济发展和强省建设的特色品牌赛事，有力地促进了旅游业、服务业与相关产业发展，同时也带动了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全面发展。但是，面对高质量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美好生活新期待，我省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存在品牌影响力不大、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强、政策保障不匹配等问题。为进一步推动体育特色品

牌赛事创建，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政府、社会、市场多方协同联动，以高端国际赛事、精品竞技赛事和大众普及赛事为引领，以重大体育赛事集聚区建设为核心，以赛事数据化转型和监管服务能力提升为支撑，强化特色品牌引领，完善赛事结构布局，提升赛事综合效益，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主要目标

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是指连续多年举办，拥有自主 IP，具有明确的文化属性、地域特点和品牌特色，具备一定的影响力、辐射面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体育赛事。通过 3-5 年的努力，在全省范围内打造一批具有鲜明地域文化特色，能够推动竞技水平提升、带动群众广泛参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自有品牌赛事。着力打造 3-5 项国际高端赛事，培育 10 项精品竞技赛事和 20 项大众体育赛事，拓展“一带一路”“大运河”“长三角”“长江国家文化公园”等系列品牌赛事活动，构建“一城市多品牌，一县区一特色”的体育特色品牌赛事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 聚焦三类发展定位

在深入摸排我省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现状基础上，进一步聚焦特色品牌定位，加强分类指导，优化结构布局。

1. 打造紧跟国际潮流的高端品牌赛事。在现有中国羽毛球公开赛、扬州鉴真半程马拉松赛、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等赛事的基础上，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专业化程度高的顶级赛事。

2. 培育提升竞技水平、促进竞技人才培养的精品品牌赛事。围绕奥运全运备战练兵，进一步拓展以无锡世界跆拳道大满贯冠军系列赛、苏州吴中“环太湖”国际竞走多日赛、“贝贝杯”青少年足球赛等为代表的具有地域特色、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相结合的赛事，推动南通市利用自然资源禀赋培育沙滩排球品牌赛事，助力无锡市、淮安市发挥地方体育产业优势，培育击剑、跆拳道、马术、蹦床等品牌赛事。

3. 发展适应广大群众品质生活需要、根植于城市文化底蕴与自然禀赋的大众品牌赛事。深入贯彻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普及推广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构建多层次多样化赛事活动体系。进一步提升大运河、长三角、“一带一路”等体育系列赛影响力，支持中国徐州“丝路汉风”国际武术大赛、宿迁中国生态四项公开赛、泰州丝路骑行、连云港铁人三项、环南京自行车赛、盐城黄海湿地自行车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具有全民健身、消费引领、文化传播等特质的体育赛事。

（二）实施三项提升工程

4. 实施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创建工程。制定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标准，建立体育特色品牌赛事认证制度，明确准入机制和认定条件，搭建全省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平台，定期公布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清单，组织开展赛事评估评价，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广泛影响力的江苏体育特色赛事品牌。

5. 实施赛事数字赋能工程。鼓励、支持应用高科技手段，推进特色品牌赛事数字化发展。培育各类线上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推动传统体育品牌赛事实现从赛事报名、赛事组织、赛事展示、赛程赛果、赛事评估等数字化运行；更新升级全省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数据信息系统，推动全流程数字化展现，提升面向社会公众的数字化、便捷化赛事服务能力。

6. 实施赛事安全治理工程。建立健全省市县三级监管体系，创新监管方法手段，健全风险评估评价、检查督查制度和体育赛事熔断机制，完善体育赛事活动指导员选派制度，推进高危险赛事网格化精准管理，持续开展体育赛事安全督查检查，确保全省体育赛事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三）完善创建运行机制

7. 坚持城市主体主创。各设区市、各县（市）区要结合当地特色和自然禀赋，举办各具特色的品牌赛事，打造“赛事之都”“体育名城”等。要争取党委政府重视，将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创建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瞄定目标定位，整合优势资源，统筹组

织协调。省体育局相关部门、单位要加强沟通联系，积极服务地方政府，主动对接总局相关部门、单项协会及国际组织，通过建立长期合作机制，共同打造特色品牌赛事，共同推动品牌赛事永久落户江苏。

8. 坚持多部门协同。积极争取宣传、文旅、自然资源、公安、卫生等部门的支持，建立体育赛事综合服务保障机制，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协调联动。省体育局定期发布赛事清单，协调赛事重大事项，各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保障赛事有序开展。

9. 坚持项目化推进。按照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清单，分项目建立创建工作组，制定赛事创建工作计划和分阶段目标任务，细化赛事创建时间表、线路图，签订创建协议书或责任状。根据赛事发展周期，强化跟踪服务和评估指导。

10. 建立评价体系。加强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的评估，研究制定体育特色品牌赛事评价标准。严格对照建设标准，定期开展评价评估，适时发布评估结果。强化考核评估结果运用，将评估结果作为资金补助、赛事推广、激励保障的重要依据，提升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综合效益。

（四）深化赛事组织运营改革

11.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政府主导、市场主体、社会参与的体育品牌赛事组织体系，进一步厘清政府、市场、社会职能边界，推进政事分开、管办分离。完善政府购买体育公共服务目录和标准，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和行业自律作用，引导企事

业单位、社会组织参与特色品牌赛事发展，健全多元化赛事举办和运营模式。建立健全我省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行政许可管理机制，完善分级分类监管机制，组织开展赛前风险评估，有重点加强体育赛事活动检查督查。建立健全体育赛事活动指导制度，为品牌赛事活动进行指导、服务、监管、评价。

12. 积极扶持办赛主体。以特色化、品牌化为重点，大力支持各类体育赛事企业参与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的创建。充分发挥市场在体育赛事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各类赛事主体市场活力，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特色品牌赛事创建。加快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专业体育赛事服务企业，构建赛事策划、市场开发、运营服务、宣传推广等一体化运作体系。引导传统体育装备企业参与创建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吸引国际单项体育组织、国际知名体育赛事运营企业分支机构落户江苏。

13. 充分调动社会组织办赛积极性。坚持共建共享，鼓励各类社会组织参与特色品牌赛事的创建，打造群众参与度高的系列赛事活动。引导单项体育协会制定体育赛事规范标准、办赛指南及参赛指引，向赛事承办主体提供规程规则、器材标准、专业人员等方面的服务，不断增强社会组织服务体育赛事能力。

（五）提升赛事社会效益

14. 加大宣传力度。充分挖掘品牌赛事特色内涵，以社会关注度高、群众广泛参与的赛事为推介重点，加大赛事宣传推介力度，营造体育赛事发展的良好氛围。在支持传统主流媒体和门户

网站发布赛事信息、播出赛事节目的基础上，创新宣传手段和传播方式，联合相关部门构建体育赛事全媒体传播平台。充分利用各类新兴媒体及社交平台，提供专业赛事服务，参与赛事传播互动。举办文化创意与设计大赛，推动特色品牌赛事衍生产品的设计开发，扩大体育赛事的社会影响力。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设区市体育局要高度重视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创建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将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创建纳入当地体育发展规划，结合各地实际制定工作计划，明确任务分工，建立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加强体育赛事的服务保障和监督管理。省体育局相关部门、单位要整合相关资源，积极支持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建设，全力做好服务保障，促进体育竞赛与城市建设、文化旅游等领域融合发展。

(二) 加大经费保障

修订完善体育赛事奖补扶持政策，加大创建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的投入力度。整合完善省级现有竞赛类财政奖补专项资金，明确体育特色品牌赛事奖补范围、标准和方式，充分利用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体育特色品牌赛事的扶持力度。鼓励各地进一步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建立健全体育特色品牌赛事专项资金保障制度，促进体育特色品牌赛事良性发展。

(三)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体育赛事专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着力培养一批熟练掌握体育竞赛规律、高素质、高水平、复合型的体育赛事人才队伍。依托我省高校资源优势，构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高校等多方共同参与的体育赛事人才培养体系。加强裁判员队伍建设，深化裁判员管理改革，完善裁判员培养、认证、选拔、选派管理制度，支持社会组织健全裁判员委员会工作机制，有重点地培养裁判员领军人才。加大体育赛事活动指导员和竞赛管理人员培养培训力度，提升组织运营能力和赛事规范化水平。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印发